

中北大学能源动力工程学院

院教字〔2018〕7号

课程质量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加强课程建设与评估，规范课程信息与教学档案，促进课程内容、课程体系改革有序开展，切实提高课程建设质量，有力推进工程教育专业认证，特制定“能源动力工程学院课程质量管理办法（试行）”。

一、管理原则和范围

“能源动力工程学院课程质量管理办法（试行）”是结合“中北大学本科教育课程评估制度（暂行）（校教[2017]32号）”、“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教学档案归档实施办法（试行）（院教字2018第5号）”和“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日常教学质量监控工作实施办法”进行制定。

具体管理过程应包括：课前、课中和课后。

课前，备课充分（完成三分之一的教案），及时修改教学大

纲、完成教学日历的制定和提交。课前管理对应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期初检查。

课中，认真做好《教师授课日志》的记录，注意上课秩序管。课中管理对应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期中检查。

课后，按时完成课程成绩上报、成绩分析、教学档案的提交。课后管理对应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期末检查、教学档案归档、课程品质报告以及课程评估。

二、管理办法

（一）课前管理

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期初检查主要针对课前环节进行。具体内容包括：教学秩序、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教案等。

1. 教师应配合起初的教学检查维护教学秩序，落实学生到课情况。

2. 教师应依据教学大纲的内容和规定的格式进行教学日历的填写，合理分配讲授内容和课时数，在开学第1周提至各学科管理部副主任。

3. 教师提前备课，开课前完成教学内容三分之一的教案编写。

（二）课中管理

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期中检查主要针对课中环节进行，即课堂教学质量。具体包括：

1. 期中课堂教学常规听课检查。教学科安排专家从教学态度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效果、教书育人等方面进行听课，并通过和教师、学生座谈交流，探讨存在的问题，弥补相应的不足，改善课堂讲授效果。教学科汇总专家检查结果。

2. 期中教学材料检查。教学科安排专家对《教师授课日志》、《教案》、《课件》等进行检查评价。

(3) 课后管理

日常教学质量监控的期末检查主要针对课后环节进行，具体包括：成绩提交、试卷档案、课程评估。

1. 教师必须按时提交网上成绩并将试卷袋、成绩单整理齐全后交到教学科。教学科期末放假前对不按时提交成绩和试卷的教师进行记录并通报。

2. 下学期开学初，教学指导委员会集中对上学期教学档案进行检查，从成绩评定的合理性、试卷判卷的规范性，试卷分析的深刻性，资料整理的完备性方面进行检查。

3. 教师及时针对本轮教学过程进行总结，不断修改完善课程品质报告，积极参与课程评估。

三、奖惩办法

结合日常教学质量监控过程对课前、课中和课后的检查管理结果，进行以下奖惩处理。

1. 针对课前、课中和课后的检查管理中存在以下问题，扣除本课程教学工作量的 20%。

- (1) 教师上课迟到早退，学生反应较差。
- (2) 教学大纲修订不及时、教学日历提交不及时。
- (3) 专家反馈交学效果较差。
- (4) 《教师授课日志》填写不及时。
- (5) 《教案》准备不到位。
- (6) 成绩提交不及时。
- (7) 教学档案提交不及时。
- (8) 教学档案存在问题且未能及时整改。
- (9) 《课程品质报告》修改完善不及时。

2. 针对认真完成《课程品质报告》积极参与课程评估的课程，教学工作量翻倍。

四、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由教学科负责解释。

为适应新时代教育发展的要求，一方面教育大学生认清当前学习和就业形势，树立起正确的大学学习观；另一方面规范积极参加校、院组织的各项校园活动、科技赛事、社会实践、青年志愿等活动，全面提升自己。

第十条：院学生会干部、班级学生干部、学生党员、优秀团员要以身作则，带头遵守学风建设相关规定，做好表率作用和先

锋模范作用，形成能源动力工程学院良好的学风。

中北大学能源动力工程学院

2018年9月20日
